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呂彥杰

傳真：03-8462787

電話：03-8462860#277

電子信箱：currlyu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終字第10800169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、偶像與我活動DM。2、偶像與我活動報名表。3、動物與我活動DM。4、動物與我活動報名表。(1080016908_Attach006.pdf、1080016908_Attach008.pdf、1080016908_Attach007.pdf、1080016908_Attach009.pdf)

主旨：檢附「國樂教育推廣音樂會」活動DM及報名表，請踴躍參加，並以學校或班級為單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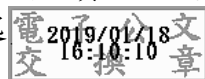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依據國立傳統藝術中心108年1月16日傳藝國樂字第1083000373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活動引領中小學師生認識國樂之美，學習音樂會禮儀，預訂108年4月份，推出國樂頻道《偶像與我》及《動物與我》演出，活動DM及報名表如附件一至四，請於3月31日前儘早提前報名，額滿為止。

三、活動相關問題請洽聯絡人：王瑞寧，電話：02-88669600分機1457，電子信箱：d069031@ncfta.gov.tw。

正本：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108/01/19



1080000204